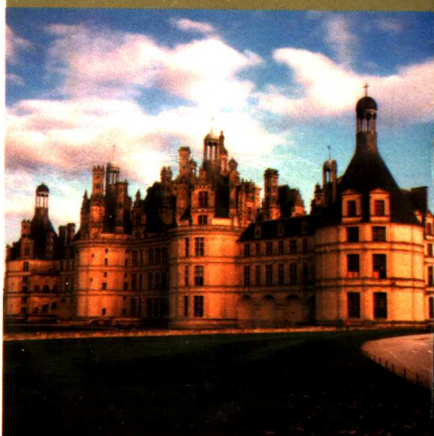


美国魔鬼城

MEIGUO
MOGUICHENG



少年儿童出版社

美国魔鬼城

张成新 张 英 著

徐东达 装帧

责任编辑 周国榆

美术编辑 卢 定

责任校对 石玲凤

技术编辑 王竹清

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延安西路 1538 号

邮政编码: 200052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商务印书馆上海印刷厂排版

商务印书馆上海印刷厂印刷

升本 850 × 1168 1/32

印张 9 插页 2

字数 198,000

1998 年 7 月第 1 版

1998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 - 5,000

ISBN 7 - 5324 - 3500 - 8/I·1473(儿)

定价: 12.00 元

内 容 简 介

女学生章云莺携带 30 美元只身去美国留学，她先寄宿于乖戾的弃妇金妮以及吝啬的犹太老头家；她就读的欧洲大学又与同性恋协会比邻。偶然的机遇，她住进了旧金山高等住宅区——魔鬼城，进入了美国的上流社会，在投机商唐·哈里家当家庭教师。美国的金融危机又使主人破产而自杀身亡。她为企业家唐·宾夫打工时，又坠入情网，与医生富来克林相爱。浪漫而饱受爱情创伤的富来克林又让她饱尝了生活的甜酸苦辣。后来她幸运地得到了韩国大字公司总裁金字中的帮助，在美国这块奇特的土地上站立了起来，成了唯一的中国大陆女性证券经纪人。

本书情节紧凑，扣人心弦，引人入胜，人物形象鲜明生动。

目 录

1	一下子成了孤独小鸟·····	1
2	出国担保·····	10
3	欧洲大学·····	23
4	签证·····	37
5	父亲·母亲·弟弟·····	46
6	美国不相信眼泪·····	59
7	伟大的魔鬼·····	70
8	唐·哈里和他的太太·····	86
9	瑞娜湖上的枪声·····	97
10	哈丁太太·····	107
11	心上插了一把刀·····	118
12	希望和绝望·····	127
13	鬼节·····	136
14	年夜饭·····	149
15	西部英雄·····	159
16	燃烧的汽车·····	172
17	婚姻的坟墓·····	184
18	总裁深夜来电·····	193
19	毕业派对·····	206
20	胜利和无奈·····	218

21	绿宝石戒指.....	233
22	蓝色的钻石戒.....	245
23	“以我儿女的坟墓保证!”	256
24	走向华尔街.....	267

1 一下子成了孤独小鸟

美国的旧金山正下着雨。

我瞧了瞧校正时差后的表，已经黄昏六时多。我默默计算一下，此刻，北京时间大概上午十时左右。旧金山是1987年3月12日，而上海已是3月13日了。

也许是下雨，旧金山的天暗得很早，机场里已灯火闪烁。一下飞机我很想狠狠看一眼这个令人神往的国家，可是，无法看，也看不到什么，只是下意识地像小学生外出春游害怕掉队一样，紧跟着人流机械地迈动自己的脚步。耳边听到的都是一时很陌生的英语，这时候，我才意识到自己真正踏上了异国的土地。

机场出口处灯火辉煌，灯光有点炫目。我猛然感到一种灿烂，那是一条条彩色的河。那位皮肤皱得像树皮的老太太穿的是件大红的外套，那个佝偻的老头穿一件大方格的毛衣，领口又翻出花衬衫领子。他们的衣着是那么随便，似乎都是随手拈来，尤其是年轻人，大多不修边幅，休闲得令人惬意。我不由想起家里的父亲母亲，还有那些始终衣冠楚楚正襟危坐的知识分子，在他们身上呈现的永远是让人看厌的灰色和蓝色，我也猛然发现自己那身装束的单调。我没有像刚才国际航班里那些出国者刻意打扮，没有涂脂抹粉，梳的是随随便便的直发；穿的是一件仅仅能驱赶寒意的茄克衫。望着这一

条条斑斓而随意的灯河，我忽然感到一种自由的愉悦。听人说，美国是个和自由划等号的国家。

我在出口处不敢擅自走动，根据事先的约定我的担保人金妮会来找我的。我在一块醒目的广告牌下等候。我不认识金妮，只有金妮认识我，我预先给金妮寄了一张照片。

两个年轻的黑人在注视我，嬉皮笑脸，嘴里叽叽咕咕的。这是我踏上美国土地后，第一次有人用英语与我交谈。

“哈罗，小姐，要上旅馆吗？孤独的小鸟，我愿陪着你！”

嬉皮士，黑色嬉皮士！我立刻给他们下了这个定义。我不敢作声，脸转向别处，我拼命让自己镇定下来，这是与美国人第一次较量。我飞快地思索着回忆着出国前人们向我传授的所有对付外国人的办法，甚至想到了报警。

可是，他们没有进一步的动作，又嘻嘻哈哈一阵，钻进汽车，尾灯一亮，走了，只是其中一个从车窗伸出脑袋，向着我油腔滑调地飞了个吻：

“小姐，晚安！”

虚惊一场。

我在出口处傻等了半个多小时，还不见金妮的踪影，我开始发慌，如果金妮不来怎么办？唯一的线索就是王翰林留给我的金妮家的一个电话号码了，脚边放着一堆行李，如何脱身打电话呢？周围是陌生的马路，陌生的人群，陌生的车辆，没人搭理，没人询问，我真成了一只孤独的小鸟。

我突然想哭。

这时，一道车灯的强光照得我睁不开眼，正要用手遮拦，只听“吱”一声，一辆漂亮的汽车停在我面前，从车里跨出个人来，也不说话，好像法官审视嫌疑犯，从头到脚打量着我。

我尚未从刚才两个嬉皮士的骚扰中平静下来，又猛然遇

到这两道骇人的目光，不由惊慌失措。来的是个女人，一股刺鼻的香水味迎面扑来。她是个中国人，一张长脸，一头长发，脸色不好，很苍白，眼圈是描过的，显得很黑，眼袋下垂，看来像是过惯了夜生活。她的衣着也怪，裹一件黑披风，远远一看，好像从十七八世纪教堂里走出来的嬷嬷。我猜不透她的年龄，好像四五十岁了吧。她是谁？莫非是金妮？

她眨着深黛色的眼睑又看了我一阵，一拉汽车门，说：

“走吧！”

“你是……”在没弄清楚对方身份之前，我怎么能贸然上车呢？

“你不知道？”她扬了扬手中的照片。

那么，她是不是金妮？我不敢问，或许是，或许是金妮派她来接我的。我终于看清，那照片正是我寄给金妮的。我这才确信无疑，她是来接我的。

她也不帮我递行李，独自倚在车门边冷眼看着我忙碌，那目光好像过客在看江湖人耍猴。

我独自忙了好一阵，才把几只箱子装进车内。她好像不是来接客的，我倒成了个在宾馆门口递行李的仆人了。

车在高速公路上风驰电掣起来。

这儿的汽车几乎都没有窗帘，不知何故唯独她的车上安了窗帘，厚厚的窗帘低垂着，我瞧不见窗外的景色，只能透过前窗模模糊糊地瞥见路面闪电般地而后飞速移去。我不敢掀开两边的窗帘，只僵硬地坐着，耳边响着单一的车轮滚动的沙沙声。我们谁也不说话，像两个互不相关的陌路人。

她在半路停下车，回过头，冷冷地说：

“下车，吃点东西去！”

这是一家中国餐馆，布置同国内的大同小异，只是装潢材

料豪华考究一些。老板娘是个北京人,见我从大陆来,便操起一口标准的京腔,招待很殷勤,餐巾餐纸一应俱全,她瞧了那女人一眼,问:

“太太,要些什么?”

“一碗面。”那女人漫不经心地说。

“小姐用?你呢?”老板娘小心地问。

“你是不是管得太多了。”

老板娘不再吭声,很快上了一碗面。

那女人自己不吃,坐在一边,无聊地剔着猩红的指甲。

国际航班上的那点点心早被胃消化了。可是,眼前的这碗面半生不熟实在不敢恭维,其味道别说比不上俺山东的水饺,就是上海弄堂里小面摊上的一碗随便什么面也比它好吃。我勉强吃了一半,便放下了碗。

“吃完了?”那女人瞧了我一眼。

我点了点头。

“打个包带回去,留着以后吃!走吧!”

直到汽车驶进一幢公寓,我才明白,那女人就是金妮,锦江友谊公司总经理王翰林介绍给我的担保人。

屋子很大,很宽敞,尤其那客厅高得可以悬挂几盏吊灯。吊灯确实有一盏,很高级,水晶的;但熄着没开,仅亮着一盏壁灯,发出似明似暗的光。房子很阴森,好像没人住,窗台家具上堆着厚厚的灰,家具也破旧,唯有一缸金鱼能给这死一般沉寂的客厅增加一点活气。

我把行李放下,她也不请我坐,顾自向楼上走去。偌大的客厅很静,整幢房子没别的人。我一时很尴尬,也觉得很恐怖,坐也不是站也不是,突然,我发现一张照片,很大,挂在墙

上，照片上的人很年轻很英俊，那脑门特别宽。我一眼便认出，王翰林，年轻时的王翰林！接着，我又发觉客厅里到处有王翰林的照片，大小至少七八张。我心里纳闷：屋子的主人与照片上的王翰林是什么关系？

好一会儿，楼梯上有了声响，金妮换了件睡袍走下来。她抱着一只猫，猫雪白雪白，很乖，很温顺地躺在她怀里。她随手拿起钢琴上的一张王翰林的照片看了看，又用睡袍袖擦了擦，漫不经心地问：

“他好吗？”

“谁？”

“王翰林，我的前夫。”

“很好……”我明白了他们的关系，但措辞谨慎。我有种预感，其中的关系一定很微妙。

“他没说过什么？”她也了我一眼，目光凄惨，很怕人。

“没有。”

“好吧，”她指指客厅一角的一张预先准备的钢丝床，说，“你就睡这儿吧！”

“谢谢！”我不敢多说，一边致谢，一边规规矩矩地想打开行李。

“慢着！”她突然亲了亲怀里的猫，“别打开，省得走的时候再收拾！”我一时还未明白过来，手僵持着，不敢动弹。

她似乎不愿再作任何解释，不停地亲吻着猫的脸，猫的鼻，猫的耳，像亲吻自己的儿子，然后，冷冷地说：

“你睡吧！别忘了，将灯关了。哦，那儿有盥洗间。”

说着，拖着那件长长的睡袍，抱着怀里的猫，上楼去了。

钢丝床上被褥倒是现成的，还有一床毛毯。偌大的客厅没有一张屏风，没有一点遮拦，空空荡荡。“这就是我到美国

的第一夜？”我凝视着原封不动的行李箱，喃喃地自问。来美国前，我有过要吃苦的思想准备，但如此的孤寂和冷漠却是我没有想到的。

遵照主人的嘱咐，我熄了灯，客厅里漆黑一片。窗外仍下着雨，淅淅沥沥，细雨轻轻敲击着窗户，像在倾诉室外的寒意，又像在叙说室内的悲凉。我钻在暖烘烘的被窝里，一动也不动，头顶不远是那只很大的金鱼缸，或许金鱼在呼吸，吐泡，或许是那架输氧器在不停地向缸内输氧，咕噜咕噜，单调的声音那么清晰那么有节奏地彻夜在耳际回响……

夜，太静了，静得可怕。

我迷迷糊糊，刚要入睡，突然，只听一声撕心裂肺的“啊——”的惨叫，声音尖利刺耳，像从很近的地方发出，接着，一切又重归死一般的寂静。

我不由毛骨悚然。这时，楼上有走动的声音，像是人的脚步。“嗖”的一声，有样白色的东西从楼上窜下，“喵呜”一声，原来是那只猫。“啊——”那凄厉的叫声又响起来，声音不高却悲惨。这下，我听清楚了，叫声从楼上发出，从音质判断，是金妮的声音。

我赶紧将头埋进被窝，屏住呼吸。我像来到了魔鬼的宫殿，恐怖得让人心慌。

窗外的雨依然在下，有扇窗没关紧，窗帘被吹得瑟瑟作响，靠墙那口巨大的古钟敲了一下、两下，声音沉重得像从地狱里发出。

深夜两点了。我整个身子蜷缩在被窝里。

好一会儿，我突然发觉灯火通明，撩开被缝一看，我猛地一阵目眩，客厅顶上的吊灯大放光芒，不知什么时候，金妮披头散发地伫立在我眼前。她好像去赴宴似的又化了妆，重描

了眼睛,那只白猫又跳在了她怀里。

我不得不钻出被窝,惊吓得说不出话来。

她拖了只靠椅坐在我身边,紧紧搂着猫,歇斯底里地推着我,说:

“起来起来,陪我说说话吧,你说什么,我都要听!”

我一时没缓过神来,怔怔地瞧着她。

“起来,给我说些什么吧!我睡不着,睡不着,你懂吗?”刚才的冷酷骄横消失殆尽,呈现出一副可怜相。

我无法明白眼前发生的一切,浑身颤栗,手脚冰凉。

“你不说,我说!”突然,她从睡袍里取出两张照片,说,“你认识他们吗?”

一张是王翰林,我认识;另一张也是个中国男子,比王翰林苍老,尖嘴猴腮,我不认识。

“这是我两个男人,两个杂种,两个没心肝的畜生!一个滚到大陆抱小老婆,一个滚到台湾去勾臭婊子,丢下老娘一个,哈哈,我不怕,不怕,我有我的小心肝……”

说完,她发疯似的抱住怀里的猫一阵狂吻。那猫吓得一个蹦跹,窜了下去。

我在煎熬中度过了恐怖的一夜。

她说累了。直到那口沉重的大钟敲了五下,她才怪模怪样地笑了笑,说:“天黑了,我要睡觉了。”

黑白颠倒,她把天亮当成了天黑。她累了,疲惫不堪地上了楼。

折腾了一夜,我疲乏到极点。也许是一时很难适应的时差,也许是金妮彻夜的嬉笑怒骂,我的头脑像崩裂一样发胀发痛,我抱着脑袋,钻进被窝里,拼命安慰自己,才勉强睡着的。

一觉醒来，已是午后，头脑依然昏昏沉沉，但不能像在家里那样再睡下去，我挣扎着爬起来，将窗帘一拉，窗外依然细雨绵绵，一片阴霾。

楼上没有声音。

我初来乍到，不敢妄自行动，理好床铺，漱洗完毕，竟像傻瓜似的呆坐在一边。清闲就会感到饥荒，路上那半碗半生不熟的面早已到爪哇国去了。我忽然想起金妮让我打包回来的半碗面，啊哈，这会儿，真可以发挥它的“余热”呢。

我钦佩美国式的“实惠”，半碗面下肚，精神好了许多。楼上仍然没有动静，鱼缸里的金鱼在吐泡，墙边的古钟不紧不慢发出“滴答滴答”的声响，客厅空寂得让人心惊胆战。

我从小就手脚勤快。我家里姐弟俩，我是姐姐，还有个弟弟，父亲母亲祖籍山东，也许受古老的传统习惯影响，他们从来不让弟弟干活。烧饭洗衣擦窗拖地板，家里一切一切的事全由我这个丫头干。我能拆下纱手套，改织成线衣线裤；我能用一根钩针钩织出一块漂亮的纱台布纱窗帘。我在家手脚不会闲，“心灵手巧”，不管老师还是邻居都这样夸奖我。也许是从小养成的习惯，我看不惯这好久没打扫的灰蒙蒙的客厅，下意识地挽起袖子，打扫起来。

我手脚够麻利的，只消一会工夫，客厅就像脏小孩洗了个澡，鲜亮了许多。

楼上终于有了声音，金妮打扮一新，又描了眼睛，画了眉毛，涂了口红，懒洋洋地出现在楼梯口。她冷眼看了看屋子，脸色突然阴沉下来：

“谁动了我的客厅？”

“我，我打扫了一下……”

“你？”她走下楼梯，怪谲地笑了笑，“不错，不错，以后你就

帮我打扫房间吧！你会烹调吗？”

“能烧几个菜……”

“那好，晚饭由你烧，东西在冰柜里，我要出去一下。别的东西，没得到我的允许，不准动，懂吗？”

“……”我不想作任何表示，如果点头那就意味着对我人格污辱的默认。

“我走后，你不要出去，千万别乱跑，外面有特务，中央情报局的，专门监视像你这种大陆来的人，你一入关，他们就盯上你了，你的全部材料都输入了电脑。你看！”她掀开窗帘指指对面房屋，神色严峻，俨然成了我的保护神。

对面墙根边果然有个穿雨衣的人，低低压着帽，东转西悠，真像电影中的特工人员。我将信将疑，因为从未听到美国来留学的人说起过这种遭遇。

“我走了，”她开门向车库走去，突然又转过身，淫笑一下，问，“他碰过你吗？”

“什么？”我听不懂她的话。

“你这么年轻漂亮，王翰林没碰过你？他这么老实？”

我气得几乎要晕过去，变态，变态的女人！女人的变态！按我的性格，我要立即回击，但我忍着，不能鲁莽，我寄人篱下，小不忍则乱大谋，我处事从来不慌，冷静地反击：

“太太，我看你不要出去了。”

“为什么？”她一怔。

“你气色不好，好像有热度……”

她很聪明，立刻明白我的“反击”，但出乎意料的没生气，反而快活地向我一招手，“拜拜”一声走了。一会儿，汽车喇叭一声响，屋子里又归于宁静。

照片上的王翰林在朝我微笑。

2 出国担保

王翰林是个捉摸不透的人。

出国前，我的第一职业是上海莘庄五金加工厂技校老师。同时，我又在王翰林的锦江友谊公司干我的第二职业，帮他翻译打字打电话跑腿。他也是个上海人，很早去美国继承父亲的产业，持有美国绿卡，前几年回国投资组建了锦江友谊公司，自任董事长，而总经理则是他年轻漂亮的太太。据说这太太曾经是他的私人秘书，年龄差异也很大，比他小二十岁。奇怪的是，总经理很少上班，公司里很难见到她的人影，公司的一切事务都由董事长决策操办。当然，关于他私生活的传闻也很多，有的说，他在美国有前妻，是个疯子；有的说，他现在的儿子是前妻所生，而身为总经理的现任太太对他儿子特别亲密，几乎找不到半点继母的痕迹。我一直纳闷，有人悄悄告诉我，这就是王翰林为人的全部奥妙所在。

他早看出我有出国的意向，常对我说：“我负责为你担保，我海外有资产，好好干！”我确实“好好干”，而且卖命干，可以说，我把我的业余时间全部贡献给了友谊公司。他说了，也亲口答应了，但从此没了下文。我提醒他催促他，他老是微笑着，不紧不慢地说：“别急，我太太在帮你办。”后来，离我报考的欧洲大学开学的日期越来越近，我不得不去找他，令人费解的是他失踪了似的，好几天没来公司上班。我只能向他府上

打电话,接电话的正好是他的太太——只挂名不做事的“总经理”。

“你好,我是王太太!”电话里的声音好甜好甜。

我只能如实相告,况且,她“正在为我办”,也知道这事。于是,我说:“我叫章云莺,王太太,关于我出国担保的事能在最近办妥吗?”

“对不起,我不知道这件事。他不在,你改日再打电话吧。”年轻的王太太很纯真,也很客气。

我初次领教了王翰林的油滑。

二十世纪八十年代,祖国九百六十万平方公里的土地上卷起了狂飚,“出国潮”便是狂飚中的一阵飓风。那些日子里,街头巷尾,一片“出去”“出去”的声音。日本、美国、澳洲是人们追逐的目标。出国咨询,兑换外币,排队签证,成了上海人的热门话题。那些国家的领事馆门前,昼夜人头攒动;传递信息,交流情况。是的,紧闭了几十年的国门,随着改革开放的洪流,终于被冲开。西方,经济高度发达的西方社会,对于刚打开国门的东方人,多么的神秘和富有诱惑。

我家就在美国领事馆附近。我常常驻足凝视着这一群和我年龄相仿的如痴如醉的男男女女,倾听他们的交谈,接受并感染了他们的热情。年轻人的心是相通的,我的热情也燃烧起来。我人在黄浦江畔,可有时候心却飞向大洋彼岸,飞向自由女神像,那儿似乎一切都非常的明媚,非常的灿烂和辉煌。我有一种跃跃欲试的冲动。我是文革后上海师范大学外语系的毕业生,大学毕业改变了我的工作环境,由原来的钳工成了技校的外语教师。我知道自己的英语水平。我在王翰林的友谊公司服务,英语水平也得到了一定的提高。

我的父亲是个南下干部，祖籍山东沂蒙山区，母亲也是位山东大娘，所有的亲戚包括他们的朋友几乎都是清一色的带有浓重“俺俺俺”的山东老乡。我曾经天真地缠着父亲刨根问底，要他好好想一想，有没有什么伯父呀，舅公呀，姨妈之类的亲戚在国外；我又经常像小孩一样盼望邮递员哪一天能送来一封来自国外的什么信。可是，盼望是盼望，现实是现实。出国需要国外有人担保，这是个最基本条件。王翰林的承诺无疑是天赐良机，我怎么能轻易放弃呢？

我从小口齿伶俐，讨人喜欢，为了达到目的，会想方设法缠着大人。有人说我是个极伶俐极乖巧的小姑娘。如今，我不再是小孩，我有我的人格。我不可能像小时候那样去“缠”，在我心底涌起的是一种被欺骗的愤怒和怨恨。

后来，事情有了一丝转机。我有个启蒙老师，叫蒋国华，如果说这几年我还是一朵含苞欲放的蓓蕾，那么，蒋老师便是为我浇水施肥的园丁了。

蒋国华是锦江友谊公司的首席翻译，五十来岁，中等身材，气宇轩昂。他曾去美国、英国、澳大利亚深造，一口流利的英语会使人怀疑他的祖籍可能在英伦三岛。不知什么缘故，他对我十分器重，像个慈祥的长者，又像个严峻的老师。

我无法忘记那一天，他兴冲冲告诉我：

“云莺，金宇中先生要来了，你当第一翻译！”

金宇中先生是韩国大宇公司的总裁。大宇公司是个名扬全球的跨国公司，世界各地都有它的分公司、子公司。当时，我国尚未与韩国建交，所以，金宇中先生来沪并不公开，仅仅是由蒋国华的引荐，来与友谊公司洽谈一些商务。友谊公司的董事长王翰林为此高兴了好一阵。我早听说金宇中先生要